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暨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六學年度

及一〇五學年度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目 錄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	第	1	頁
二、平衡表	第	6	頁
三、收支餘絀表	第	7	頁
四、現金流量表	第	8	頁
五、現金收支概況表	第	9	頁
六、財務報表附註	第	10	頁
七、會計科目明細表	第	17	頁
八、重要查核說明	第	27	頁
九、會計師查核附表	第	28	頁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公鑒：

查核意見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六學年度(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學年度(一〇五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學年度及一〇五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查核意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民國一〇六學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民國一〇六學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各項收入係管理階層評估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財務及健全發展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二5；相關揭露情形，請詳會計科目明細表－收入明細表。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測試收款作業循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評估各項收入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無漏列、溢列或短列等重大異常。
3. 評估各項收入收款合理性，並分析與去年同期之學生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
4. 評估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5. 評估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二、固定資產採購、處分及所有權確保

事項說明

固定資產係採購、處分係屬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本學年度之重要交易事項，且交易正確性及所有權之確保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取得固定資產評估之相關資料，評估所採用之假設及評估方法是否一致採用，並複核相關計算。
2. 評估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



符合私立學校法之規定。

3. 評估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有無提前付款情事。
4. 評估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 100 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複核相關購買記錄並盤點是否確實存在。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解散清算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或停辦，或除清算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民國一〇六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NEXIA SUN RISE CPAs & COMPANY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枝凌
陳 枝 凌



會計師：曾錦煙
曾 錦 煙



證期局核准文號：(89)台財證(六)第 77662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105)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6632 號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33 號 2 樓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一 月 十 四 日

2F No. 33, Fu Hsing N. Road, Taipei, Taiwan, R.O.C.

Tel : (886) 2 27510306⁵ Fax : (886) 2 27401817

台北市復興北路三十三號二樓

NEXIA SUN RISE CPAs & CO IS A MEMBER OF NEXIA INTERNATIONAL, A WORLDWIDE NETWORK OF INDEPENDENT ACCOUNTING FIRMS.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平衡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 註	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負債與權益基金及餘絀 附 註	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2及三	\$ 770,000	-	\$ 780,000	-	應付款項	八	\$ 76,217,560	3	\$ 68,202,768	2
銀行存款	二及三	1,260,145,483	44	1,189,817,235	43	預收款項	九	53,914,488	2	78,450,287	3
應收款項淨額	四	15,516,259	1	14,433,025	1	代收款項		1,245,442	-	1,200,134	-
預付款項	五	19,301,363	1	16,397,479	-	流動負債合計		131,377,490	5	147,853,189	5
流動資產合計		1,295,733,105	46	1,221,427,739	44						
長期投資、應收款及基金					其他負債						
特種基金	六	5,921,422	-	5,739,118	-	存入保證金		9,534,459	-	7,947,324	1
固定資產	二、七及十三				負債總計		140,911,949	5	155,800,513	6	
土地		55,259,902	2	55,259,902	2	權益基金及餘絀					
土地改良物		57,069,644	2	57,069,644	2	權益基金					
房屋及建築		1,806,394,813	63	1,801,547,346	65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5,921,422	-	5,739,118	-
機械儀器及設備		408,130,435	14	402,670,828	15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二				
圖書及博物		204,056,995	7	191,006,811	7	賸餘款權益基金	十	1,155,478,001	41	1,019,825,690	37
其他設備		202,728,448	7	195,325,157	7	其他權益基金	十	1,129,151,523	40	1,165,861,585	42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		18,368,015	1	3,022,031	-	權益基金合計		2,290,550,946	81	2,191,426,393	79
累計折舊總額		(1,254,526,751)	(44)	(1,196,219,882)	(43)	餘絀					
固定資產淨額		1,497,481,501	52	1,509,681,837	55	累積餘絀		323,427,185	11	292,483,527	10
無形資產	二					本期餘絀		90,657,798	3	130,068,211	5
電腦軟體		191,625,303	7	165,316,950	6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2,704,635,929	95	2,613,978,131	94
累計攤銷總額		(148,411,714)	(5)	(135,375,652)	(5)						
無形資產淨額		43,213,589	2	29,941,298	1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3,198,261	-	2,988,652	-						
資產總計		\$ 2,845,547,878	100	\$ 2,769,778,644	100	負債與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2,845,547,878	100	\$ 2,769,778,644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收支餘絀表

一〇六學年度(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五學年度(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一〇六學年度		一〇五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入	二				
學雜費收入		\$ 842,416,612	72	\$ 859,180,287	77
推廣教育收入		34,823,108	3	30,304,597	3
產學合作收入		48,454,959	4	38,661,847	3
補助及受贈收入		206,218,264	18	140,750,815	13
財務收入		7,233,273	1	7,189,332	1
其他收入		29,073,505	2	32,434,114	3
收入合計		1,168,219,721	100	1,108,520,992	100
支 出	二				
董事會支出		6,021,870	-	5,718,216	-
行政管理支出		163,983,709	14	158,650,692	14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773,587,795	66	695,102,484	63
獎助學金支出		48,740,854	4	43,023,696	4
推廣教育支出		31,057,958	3	28,500,632	3
產學合作支出		45,176,482	4	36,375,296	3
其他支出		8,993,255	1	11,081,765	1
支出合計		1,077,561,923	92	978,452,781	88
本 期 餘 絀		\$ 90,657,798	8	\$ 130,068,211	1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現金流量表

一〇六學年度(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五學年度(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六學年度	一〇五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90,657,798	\$ 130,068,211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109,761,900	102,692,160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3,987,118)	(11,579,944)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15,993,591)	24,628,258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80,438,989	245,808,68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收現數	424	20,632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58,479	100,000
減：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88,310,653)	(97,293,092)
購置無形資產付現數	(22,873,723)	(12,883,914)
增撥特種基金付現數	(182,304)	(95,774)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268,088)	(678,479)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11,575,865)	(110,830,627)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184,919,059	380,523,175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7,015,912	5,306,943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184,873,751)	(381,804,080)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5,606,096)	(8,485,940)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455,124	(4,459,902)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70,318,248	130,518,156
加：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	1,190,597,235	1,060,079,079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260,915,483	\$ 1,190,597,23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上年度賸餘撥充權益基金數	\$ 135,652,311	\$ 194,200,93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一〇六學年度(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五學年度(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六學年度		一〇五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 842,416,612	74	\$ 859,180,287	76
推廣教育收入	34,823,108	3	30,304,597	3
產學合作收入	48,454,959	4	38,661,847	3
補助及受贈收入	206,218,264	18	140,750,815	12
財務收入	7,233,273	1	7,189,332	1
其他收入	29,073,505	2	32,434,114	3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	-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25,619,033)	(2)	18,565,282	2
合 計	1,142,600,688	100	1,127,086,274	1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6,021,870	-	5,718,216	-
行政管理支出	163,983,709	14	158,650,692	14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773,587,795	68	695,102,484	62
獎助學金支出	48,740,854	4	43,023,696	4
推廣教育支出	31,057,958	3	28,500,632	3
產學合作支出	45,176,482	4	36,375,296	3
其他支出	8,993,255	1	11,081,765	1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109,761,900)	(10)	(102,692,160)	(9)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5,638,324)	-	5,516,968	-
合 計	962,161,699	84	881,277,589	78
經常門現金餘絀	180,438,989	16	245,808,685	22
出售資產現金收入	424	-	20,632	-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40,922,588	4	46,832,360	4
圖書及博物	11,898,418	1	19,802,232	2
其他設備	15,296,196	1	20,207,519	2
電腦軟體	22,873,723	2	12,883,914	1
合 計	90,990,925	8	99,726,025	9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89,448,488	8	146,103,292	13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土地改良物	-	-	3,869,000	1
房屋及建築	4,847,467	-	3,559,950	-
預付工程款及未完工程	15,345,984	2	3,022,031	-
合 計	20,193,451	2	10,450,981	1
本期現金餘絀	\$ 69,255,037	\$ 6	\$ 135,652,311	1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沿革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是一所歷史悠久的學校，創建於民國54年，原名致理商業專科學校，歷經五十三年之深耕經營，已發展為涵蓋商務管理、創新設計及商貿外語等三大學院、12學系(含2研究所)的規模。除配合政府技職教育政策，致力於學生專業教育發展外，更強調學生在品德教育及企業倫理上的養成。創校至今，畢業校友已有六萬餘人，分布海內外，表現傑出。近年屢獲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評定為品德教育績優學校、友善校園績優學校；100學年度教育部評鑑，獲校務行政與教學單位12系所全部一等佳績，並於民國104年8月1日改名為科技大學，成為台灣知名的大學校院。

二、重要會計政策

1. 會計年度

每年八月一日開始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終了為一會計年度，以學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其年度名稱。

2. 會計基礎

本校之會計基礎係遵照教育部所頒「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辦理，採權責發生基礎入帳。

3. 現金收支

本校學雜費等收入均委託銀行代收，存入銀行開設之帳戶中，各項支出除零星開支外，均以支票付款，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會同簽名或蓋章。

4. 固定資產

係以取得成本為計價基礎。重大之增置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財產交易短絀或財產交易賸餘。自九十七學年度起固定資產開始提列折舊費用，折舊費用按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之。除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外，餘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項 目	耐 用 年 限
土 地 改 良 物	10 ~ 25
房 屋 及 建 築	3 ~ 60
機 械 儀 器 及 設 備	1 ~ 20
其 他 設 備	2 ~ 20

5. 收入費用之認列方式

學雜費係依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標準計收，費用支出係根據預算執行，收入及支出之入帳均以其應屬之時期為準，如不易確定其應屬期間得以支付之日期為應屬期間。

6.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分一至五年平均攤提。

7. 退休金及撫卹金辦法

本校退休及撫卹金之發放悉遵照教育部頒訂之「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暨「學校教職員撫卹條例」辦理。民國八十一學年度起加入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共同基金，按學費百分之二以下收取退休撫卹經費，分年依百分之 0.5 比例逐步增加達到百分之二之標準，連同董事會及學校相對提撥之經費。九十七學年度開始，改由學校自學費收入金額提撥百分之三，繳交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委由此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與運用。另本校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已依新頒「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之規定辦理退撫新制。

8. 權益基金

凡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及外界之各項捐助及學校營運賸餘轉入數皆屬之，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三、現金及銀行存款

項 目	107. 7. 31	106. 7. 31
現 金	\$ 770,000	\$ 780,000
支票存款	20,775,521	19,198,639
活期存款	447,369,962	479,618,596
定期存款	792,000,000	691,000,000
合 計	\$ 1,260,915,483	\$ 1,190,597,235

1. 上述現金及銀行存款並未提供質押或擔保。

2. 定期存款為一年內到期之存款等，利率區間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31 日分別為 0.400%~1.130%及 0.400%~1.100%。

四、應收款項

項 目	107. 7. 31	106. 7. 31
應收利息	\$ 307, 896	\$ 314, 628
其 他	15, 208, 363	14, 118, 397
合 計	\$ 15, 516, 259	\$ 14, 433, 025

五、預付款項

項 目	107. 7. 31	106. 7. 31
助學貸款預支等	—	—
預付各項經費及其他	\$ 19, 301, 363	\$ 16, 397, 479
合 計	\$ 19, 301, 363	\$ 16, 397, 479

六、長期投資及基金－特種基金

項 目	107. 7. 31	106. 7. 31
擴校基金專戶存款	\$ 2, 041, 480	\$ 2, 036, 792
受贈獎助學基金專戶	3, 879, 942	3, 702, 326
合 計	\$ 5, 921, 422	\$ 5, 739, 118

七、固定資產

項 目	106. 7. 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107. 7. 31
成本					
土 地	\$ 55, 259, 902	—	—	—	\$ 55, 259, 902
土地改良物	57, 069, 644	—	—	—	57, 069, 644
房屋及建築	1, 801, 547, 346	\$ 4, 847, 467	—	—	1, 806, 394, 813
機械儀器及設備	402, 670, 828	34, 043, 938	\$(28, 584, 331)	—	408, 130, 435
圖書及博物	191, 006, 811	14, 450, 713	(1, 400, 529)	—	204, 056, 995
其他設備	195, 325, 157	14, 618, 237	(7, 214, 946)	—	202, 728, 448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	3, 022, 031	15, 345, 984	—	—	18, 368, 015
小 計	2, 705, 901, 719	83, 306, 339	(37, 199, 806)	—	2, 752, 008, 252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50, 756, 591)	(1, 013, 646)	—	—	(51, 770, 237)
房屋及建築	(697, 258, 716)	(40, 543, 883)	—	—	(737, 802, 599)
機械儀器及設備	(307, 321, 398)	(36, 211, 353)	28, 394, 053	—	(315, 138, 698)
其他設備	(140, 883, 177)	(15, 880, 191)	6, 948, 151	—	(149, 815, 217)
小 計	(1, 196, 219, 882)	(93, 649, 073)	35, 342, 204	—	(1, 254, 526, 751)
固定資產淨額	\$1, 509, 681, 837	\$(10, 342, 734)	\$ (1, 857, 602)	—	\$1, 497, 481, 501

1. 固定資產均以取得資產成本入帳，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2. 固定資產均未提供抵押擔保。
3.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1,104,429,000 元及 1,102,099,000 元。

八、應付款項

項 目	107.7.31	106.7.31
應付設備工程款等	\$ 13,691,281	\$ 14,041,378
應付各項費用支出等	62,526,279	54,161,390
合 計	\$ 76,217,560	\$ 68,202,768

九、預收款項

項 目	107.7.31	106.7.31
預收學雜費等款	\$ 1,942,299	\$ 1,803,433
獎補助款及其他預收款項	51,972,189	76,646,854
合 計	\$ 53,914,488	\$ 78,450,287

十、權益基金及餘絀

1. 本校於民國五十四年九月向台灣板橋地方法院辦理登記，並領有財團法人登記證書，最近一次變更登記日期為一〇七年二月一日，截至一〇六學年度止法人登記證書已登記之財產總額為 2,868,196,638 元。
2. 權益基金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指限定用途之權益基金，其應與特種基金相對應；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包括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科目。賸餘款權益基金主要係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規定應於接到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同意備查年度決算後一個月內應將賸餘款轉權益基金。教育部於一〇〇年一月二十日臺會(二)字第 1000000131C 號令發布，八十九學年度以後各學年度之累積賸餘款以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累積賸餘款為基期累計剩餘款，加計八十九學年度至各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計算之。截至一〇六學年度累積賸餘款為 1,019,825,690 元，增列一〇五學年度賸餘款 135,652,311 元，合計為 1,155,478,001 元。

十一、所得稅徵免

1. 本校一〇五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主管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2. 依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須符合上述標準始能享受免稅，本校一〇六學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是否

適用上述免稅標準尚須奉主管稽徵機關之審核。

十二、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

1.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之規定，本校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專任給職董事及兼任無給職董事，每人每學年度支領情形如下：

金額		一〇六學年度				
		薪資	勞健保費	交通費	其他給與	合計
董事長	梁○時(專任)	1,872,776	120,829	-	-	1,993,605
董事	李○英(專任)	1,250,175	80,891	-	-	1,331,066
董事	張○芳(專任)	1,250,175	70,652	-	-	1,320,827
董事	柴○林		2,674	140,000	-	142,674
董事	李○中		1,910	100,000	-	101,910
董事	張○明		2,674	140,000	-	142,674
董事	李○元		2,674	140,000	-	142,674
董事	范○能		2,674	140,000	-	142,674
董事	梁○玲		2,674	140,000	-	142,674
監察人	郭○瑞		2,674	140,000	-	142,674
	合計	4,373,126	290,326	940,000	-	5,603,452

金額		一〇五學年度				
		薪資	勞健保費	交通費	其他給與	合計
董事長	梁○時(專任)	1,798,716	121,703	-	-	1,920,419
董事	李○英(專任)	1,202,400	95,111	-	-	1,297,511
董事	張○芳(專任)	1,202,400	54,960	-	-	1,257,360
董事	柴○林		2,674	120,000	-	122,674
董事	李○中		2,292	120,000	-	122,292
董事	張○明		2,674	120,000	-	122,674
董事	李○元		2,674	120,000	-	122,674
董事	范○能		2,674	120,000	-	122,674
董事	梁○玲		1,910	80,000	-	81,910
監察人	郭○瑞		2,674	120,000	-	122,674
	合計	4,203,516	289,346	800,000	-	5,292,862

十三、承諾與或有事項/期後事項

1. 本校向財政部國有財產局承租公館段 0937-0000 地號等六筆土地，面積 938 方公尺供使用，期間自 100.7.1 至 108.12.31，每月租金 55,575 元另隨公告地價或租率調整，自 102 年 1 月起每月租金調整為 65,189 元及 105 年 1 月起每月租金調整為 89,577 元，107 年 1 月起每月租金調整為 85,356 元。
2. 本校向新北市淡水區興仁國民小學承租新校地興化店段 0003-0000、0004-0000 地號等兩筆土地，面積 7,235 平方公尺，期間自 104.4.8 至 134.4.7，租金計算按申報地價乘以承租面積後之總額乘上租金率 (17.1%)，自承租日起 104 年租金為 742,311 元、105 年及 106 年租金均為 816,542 元，107 年租金為 791,798 元。

十四、關係人交易：無。

十五、舉債指數計算表

項目	金額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L1)	—
短期債務(L2)	—
應付款項(L3)	76,217,560
代收款項(L4)	1,245,442
其他借款(L5)	—
長期銀行借款(L6)	—
長期應付款項(L7)	—
應付退休金(L8)	—
存入保證金(L9)	9,534,459
貨幣性負債小計(A)=(L1)+⋯+(L9)	86,997,461
現金(A1)	770,000
銀行存款(A2)	1,260,145,483
短期投資(A3)	—
應收款項(A4)	15,516,259
特種基金(A5)	5,921,422
存出保證金(A6)	3,198,261
貨幣性資產小計(B)=A1+⋯+A6	1,285,551,425
借款淨額(C)=A-B	(1,198,553,964)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89,448,488
舉債指數 C ÷ D (取小數點兩位)	0

註：1. 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度決算資料(L2~L9, A1~A6, D)，計算舉債指數。L1 依本次預計借款或已借款金額填。

2. 借款淨額(C)若為負值，則舉債指數以”0”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D)若為負值，則舉債指數以負值呈現。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107. 7. 31 金 額	106. 7. 31 金 額	
現金與銀行存款	出納組零用金	\$ 200, 000	\$ 200, 000	
	事務組零用金	300, 000	300, 000	
	文書組零用金	100, 000	100, 000	
	圖書館零用金	40, 000	80, 000	
	推廣中心零用金	100, 000	100, 000	
	招生事務中心零用金	20, 000	-	
	創設學院零用金	10, 000	-	
	支票存款	20, 775, 521	19, 198, 639	
	活期存款	447, 369, 962	479, 618, 596	
	定期存款	792, 000, 000	691, 000, 000	
	合 計	<u>\$ 1, 260, 915, 483</u>	<u>\$ 1, 190, 597, 235</u>	
	應收款項	應收利息	\$ 307, 896	\$ 314, 628
		其他應收款	15, 208, 363	14, 118, 397
合 計		<u>\$ 15, 516, 259</u>	<u>\$ 14, 433, 025</u>	
預付款項	預付各項經費及其他	\$ 19, 301, 363	\$ 16, 397, 479	
	合 計	<u>\$ 19, 301, 363</u>	<u>\$ 16, 397, 479</u>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06.7.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107.7.31
成 本					
土 地	\$ 55,259,902	—	—	—	\$ 55,259,902
土地改良物	57,069,644	—	—	—	57,069,644
房屋及建築	1,801,547,346	\$ 4,847,467	—	—	1,806,394,813
機械儀器及設備	402,670,828	34,043,938	\$ (28,584,331)	—	408,130,435
圖書及博物	191,006,811	14,450,713	(1,400,529)	—	204,056,995
其他設備	195,325,157	14,618,237	(7,214,946)	—	202,728,448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	3,022,031	15,345,984	—	—	18,368,015
成本合計	<u>2,705,901,719</u>	<u>83,306,339</u>	<u>(37,199,806)</u>	<u>—</u>	<u>2,752,008,252</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50,756,591)	(1,013,646)	—	—	(51,770,237)
房屋及建築	(697,258,716)	(40,543,883)	—	—	(737,802,599)
機械儀器及設備	(307,321,398)	(36,211,353)	28,394,053	—	(315,138,698)
其他設備	(140,883,177)	(15,880,191)	6,948,151	—	(149,815,217)
累計折舊合計	<u>(1,196,219,882)</u>	<u>(93,649,073)</u>	<u>35,342,204</u>	<u>—</u>	<u>(1,254,526,751)</u>
固定資產淨額	<u>\$ 1,509,681,837</u>	<u>\$ (10,342,734)</u>	<u>\$ (1,857,602)</u>	<u>—</u>	<u>\$ 1,497,481,501</u>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06. 7. 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107. 7. 31
成 本					
電腦軟體	\$ 165,316,950	\$ 27,527,940	\$ (1,219,587)	\$ —	\$ 191,625,303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135,375,652)	(14,255,649)	1,219,587	—	(148,411,714)
無形資產淨額	<u>\$ 29,941,298</u>	<u>\$ 13,272,291</u>	<u>\$ —</u>	<u>\$ —</u>	<u>\$ 43,213,589</u>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107.7.31 金 額	106.7.31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承租第二校區保證金	\$ 2,226,933	\$ 2,226,933
	其他各項保固押金等	971,328	761,719
	合 計	<u>\$ 3,198,261</u>	<u>\$ 2,988,652</u>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107. 7. 31 金 額	106. 7. 31 金 額
應付款項	應付設備工程款等	\$ 13,691,281	\$ 14,041,378
	應付各項費用支出等	62,526,279	54,161,390
	合 計	<u>\$ 76,217,560</u>	<u>\$ 68,202,768</u>
預收款項	預收學雜費等款	\$ 1,942,299	\$ 1,803,433
	獎補助款及其他預收款項	51,972,189	76,646,854
	合 計	<u>\$ 53,914,488</u>	<u>\$ 78,450,287</u>
代收款項	代收其他款項	<u>\$ 1,245,442</u>	<u>\$ 1,200,134</u>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107.7.31 金 額	106.7.31 金 額
存入保證金	教學大樓及宿舍工程保證金	\$ 2,000	\$ 2,000
	其他各項保固履約金等	9,532,459	7,945,324
	合 計	\$ 9,534,459	\$ 7,947,324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權益基金及餘絀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類不動產淨額增加數 撥充其他權益基金	期末餘額
一〇五學年度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5,643,344	\$ 95,774	\$ —	\$ —	\$ 5,739,118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贖餘款權益基金	825,624,756	194,200,934	—	—	1,019,825,690
其他權益基金(註)	1,200,440,546	—	—	(34,578,961)	1,165,861,585
	2,031,708,646	194,296,708	—	(34,578,961)	2,191,426,393
累積餘絀	304,515,778	147,685,496	(194,296,708)	34,578,961	292,483,527
本期餘絀	147,685,496	130,068,211	(147,685,496)	—	130,068,211
合 計	<u>\$ 2,483,909,920</u>	<u>\$ 472,050,415</u>	<u>\$ (341,982,204)</u>	<u>\$ —</u>	<u>\$ 2,613,978,131</u>

(註)其他權益基金:類不動產淨額增加數撥充其他權益基金本年度數額為本期期末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減除其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權益基金及餘絀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類不動產淨額增加數 撥充其他權益基金	期末餘額
一〇六學年度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5,739,118	\$ 182,304	\$ —	\$ —	\$ 5,921,42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	1,019,825,690	135,652,311	—	—	1,155,478,001
其他權益基金(註)	1,165,861,585	—	—	(36,710,062)	1,129,151,523
	2,191,426,393	135,834,615	—	(36,710,062)	2,290,550,946
累積餘絀	292,483,527	130,068,211	(135,834,615)	36,710,062	323,427,185
本期餘絀	130,068,211	90,657,798	(130,068,211)	—	90,657,798
合 計	\$ 2,613,978,131	\$ 356,560,624	\$ (265,902,826)	\$ —	\$ 2,704,635,929

(註)其他權益基金:類不動產淨額增加數撥充其他權益基金本年度數額為本期期末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減除其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106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學雜費收入	學費收入	\$ 554,083,270	\$	561,332,234	
	雜費收入	131,502,400		133,559,902	
	電腦實習費收入	11,887,049		11,920,319	
	學分費收入	140,420,979		146,330,126	
	重修學分費收入	4,522,914		6,037,706	
	小 計	842,416,612		859,180,287	
推廣教育收入	自辦樂活及學分課程	22,302,688		21,712,069	
	其他推廣學費收入	12,520,420		8,592,528	
	小 計	34,823,108		30,304,597	
產學合作收入	科技部產學合作收入	5,791,056		6,829,411	
	其他產學合作收入	30,042,214		24,755,304	
	政府部門產學合作收入	12,621,689		7,077,132	
	小 計	48,454,959		38,661,847	
補助及受贈收入	補助收入	201,879,247		137,736,288	
	受贈收入	4,339,017		3,014,527	
	小 計	206,218,264		140,750,815	
財務收入	活存定存等利息	7,225,566		7,181,730	
	基金收益	7,707		7,602	
	小 計	7,233,273		7,189,332	
其他收入	試務費收入	3,535,195		6,676,995	
	住宿費收入	15,108,487		15,132,838	
	雜項收入	10,387,223		10,324,281	
	財產交易賸餘	42,600		300,000	
	小 計	29,073,505		32,434,114	
	合 計	\$ 1,168,219,721	\$	1,108,520,992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支出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106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金 額	金 額
董事會支出	人事費	\$ 4,645,498	\$ 4,475,290
	業務費	338,900	395,129
	出席及交通費	957,954	817,572
	維護費	10,080	4,515
	折舊及攤銷	69,438	25,710
	小 計	6,021,870	5,718,216
行政管理支出	人事費	102,865,435	101,619,509
	業務費	26,749,690	27,872,048
	維護費	10,864,325	9,590,880
	退休撫卹費	8,019,033	8,249,737
	折舊及攤銷	15,485,226	11,318,518
	小 計	163,983,709	158,650,692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人事費	452,831,820	431,053,763
	業務費	190,648,376	138,948,034
	維護費	19,594,568	18,168,930
	退休撫卹費	16,944,144	15,918,117
	折舊及攤銷	93,568,887	91,013,640
	小 計	773,587,795	695,102,484
獎助學金支出	獎學金支出	11,410,868	11,004,572
	助學金支出	37,329,986	32,019,124
	小 計	48,740,854	43,023,696
推廣教育支出	人事費	16,921,653	12,129,215
	業務費	12,290,298	16,110,189
	維護費	1,693,800	21,500
	退休撫卹費	82,590	86,565
	折舊及攤銷	69,617	153,163
	小 計	31,057,958	28,500,632
產學合作支出	人事費	26,270,187	20,850,733
	業務費	18,774,369	15,357,150
	退休撫卹費	20,267	-
	折舊及攤銷	111,659	167,413
	小 計	45,176,482	36,375,296
其他支出	試務費支出	3,384,115	6,577,355
	財產交易短絀	457,073	13,716
	超額年金給付	1,893,584	1,659,389
	雜項支出	3,258,483	2,831,305
	小 計	8,993,255	11,081,765
合 計	\$ 1,077,561,923	\$ 978,452,781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重要查核說明
民國一〇六學年度

一、內部會計控制評估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民國一〇六學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辦理竣事。查核期間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就該校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由於事項查核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且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缺失，故本報告無法對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

依本會計師實施上述查核之結果，尚未發現該校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存有重大缺失而需作改進之情事。

二、會計師查核附表：詳後附表。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070038508號函版

(一)收入查核

01. 查核事項：

抽查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2. 查核事項：

抽查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3. 查核事項：

抽查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4. 查核事項：

抽查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二)支出查核

05. 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查核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1,0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070038508號函版

06. 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查核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7.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查核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8.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抽查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9.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抽查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嗣後如有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且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0.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2項規定，查核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1.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查核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070038508號函版

12.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查核：(1) 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3.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4. 查核事項：

抽查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審核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5. 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抽查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6.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抽查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7.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070038508號函版

(三)資產查核

1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依臺教高(一)字第1030037310B號令核釋校內不動產出租，如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多元化生活所需，而依大學自主自訂規章、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便利超商、影印店、書店等，在不妨礙校務發展或辦學目的之原則下，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1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78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學校於民國54年成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2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78年以後新設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學校於民國54年成立。

21.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2.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

(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070038508號函版

23. 查核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24. 查核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25.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26.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27.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未有投資。

28.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 年 3 月臺教會(二)字第 1070038508 號函版

2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1 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抽查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32.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時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4.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5. 查核事項：

抽查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070038508號函版

(四)負債查核

36.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查核結果：是 否

(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舉債指數 = { 0 }

37.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

3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39. 查核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學校於民國54年成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五)教育部補助款查核

40.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助計畫規定使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070038508號函版

41.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款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2.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3.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0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六)其他

44.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106/08/03，臺教會(二)字第1060104512號函。

45.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6.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年度無設立之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 年 3 月臺教會(二)字第 1070038508 號函版

4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年度無設立之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

49. 學校與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間，有關本學年度學校對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增撥投資付現數，與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實際繳回學校數之帳載金額是否相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年度無設立之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

5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 3 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 6 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3)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不含附屬機構)。(以上請至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網頁連結查詢【網址：<https://udb.moe.edu.tw>】點選資訊查詢\財務類\財 4. 學校財務報表公告網址\查詢條件)。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民國 107 年 9 月 21 日查核之公告。

51. 查核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會計師無提出改善事項。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	：	：
：	：	：

52. 查核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以前學年度及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查核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	：	：	：
：	：	：	：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7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070038508號函版

5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本學年度無此情形。

54. 查核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1條、第22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1：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查核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44條已將會計主管任用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備規定取消。)

補充說明：會計主任係於103年7月18日由董事會審查任用資格後通過任用案，符合其資格規定。

55.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查核內容。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5.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6. 本查核附表請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枝凌



會計師：

曾錦煌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70559 號

會員姓名：(1) 陳枝凌
 (2) 曾錦煙
 事務所名稱：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33 號 2 樓



(簽章)

事務所電話：(02)2751-0306 事務所統一編號：76942348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2579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33503708
 (2) 台省會證字第 326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致理科技大學

一〇六學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

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

簽名式 (一)	陳枝凌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曾錦煙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